

证券代码: 000599 证券简称: 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 2024-013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176,144,964.26元,提取公积金0元,截至2023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30,568,308.61元。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性和现金流实际情况,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不进行分红的理由

鉴于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2024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 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 000599 证券简称: 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 2024-014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基于日常经营的需要在,公司预计与相关关联方发生不超过人民币129,35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名称: 双星集团有限公司

2. 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

3. 交易内容: 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

4. 交易金额: 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29,350万元

5. 交易必要性: 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运营效率

6. 交易公允性: 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7. 审议程序: 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占预计金额的比例(%)
出售商品	青岛双星建设集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出售商品(轮胎)	2,000	0	0.00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出售商品(轮胎、橡胶材料)	1,600	72	4.50
采购商品	青岛海信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采购商品(模具)	2,000	0	0.00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含子公司)	采购商品(轮胎)	35,000	6,741	19.26
接受劳务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采购商品(轮胎、橡胶材料)	30,500	2,182	7.15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含子公司)	采购商品(轮胎)	15,000	2,879	19.19
关联租赁	青岛海信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租赁房屋	750	308	41.07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租赁房屋	750	308	41.07
小计			129,350	20,605	15.93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占预计金额的比例(%)
出售商品	1.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出售旧轮胎等	970	1,380	3.00%
	2.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含子公司)	出售轮胎及原材料	25,382	39,500	80.11%
出售商品	3. 青岛海信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出售模具	422	50	2.91%
	4. 青岛双星建设集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出售轮胎	4,411	30,000	14.15%
采购商品	1.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12	1,200	4.03%
	2.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含子公司)	采购轮胎	5,617	9,000	31.82%
接受劳务	1. 青岛海信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接受维修服务	1,989	2,536	11.27%
	4. 青岛海信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接受维修服务	9,333	26,929	52.88%
关联租赁	1.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租赁房屋	663	1,000	11.31%
	2. 青岛双星建设集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租赁轮胎	5,197	30,000	88.69%

一、重要提示

1.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双星集团”)为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星股份”)的控股股东,双星股份为双星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日常关联交易。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80年09月12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

法定代表人: 梁永森

注册资本: 人民币16,341.46万元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资产管理;自营进出口业务;轮胎;橡胶制品;橡胶和化工塑料(不含危险品);工业机器人、机械装备、工模具的生产与销售;废旧橡胶制品回收;橡胶机械设备的生产和销售;汽车、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汽车后市场和工业后市场的模式创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双星集团(不含锦御轮胎)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42.01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8.03亿元,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0.10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

名称: KUMHO TIRE CO.,LTD

住所: 光州广域市广域区鱼袋大路658号(素村洞)

代表: 郑日晔

股本: 143,630,143.5万韩元

主营业务: 轮胎的生产与销售

经营范围: 双星集团的子公司星微特克斯化学持股4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锦御轮胎的总资产为人民币2,663.752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771,435.34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188.09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3. 青岛海信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年3月26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泊里镇浦兴大街88号

注册资本: 5,948.45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梁永森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70211706479437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涂装装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用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机械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备制造;环境智能专用设备制造;除尘技术装备制造;污水处理装备制造;配电技术装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信智能装备总资产为人民币74,497.55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21,611.20万元,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8,235.02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一、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双星股份与双星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双星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74,539,366.92	1,164,704,485.46	1,232,284,846.81	1,183,971,53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931,853.89	-30,442,759.92	-53,321,530.40	8,551,19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099,538.49	-49,043,991.07	-111,591,858.86	-12,655,59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9,622.66	42,609,053.26	56,391,725.94	172,343,914.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总数是否与公司在公告季报、半年报度财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东及持股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非流通股股东数量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48,728	48,880	0	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	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情况
1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40%	264,644,199	46,589,000	质押 46,589,000
2	青岛海信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5.41%	44,164,727	0	不适用 0
3	青岛双星建设集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4%	28,944,104	0	不适用 0
4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	1.55%	12,638,231	0	不适用 0
5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	0.98%	8,002,239	0	不适用 0
6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	0.61%	5,000,000	0	不适用 0
7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	0.58%	4,747,829	0	不适用 0
8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	0.57%	4,676,508	0	不适用 0
9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	0.49%	4,020,400	0	不适用 0
10	锦御轮胎株式会社	0.48%	3,879,84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青岛海信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和青岛海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未与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1. 姓名/名称: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持股数量: 46,589,000

3.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情况: 质押 46,589,000

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通过实施“本地化”战略, 加快发展新市场, 特别是中国出口关税市场, 提升双星轮胎竞争力, 在公司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控股公司青岛海信轮胎有限公司联合 UBE DEVELOPMENT Co., Ltd. 在柬埔寨共同成立双星公司, 并由该合资公司作为项目主体承接投资约143.75万美元建设年产850万高性能午午轮胎生产线, 该项目已于2023年5月份完成发成和商务的备案手续, 并已启动, 目前正在按计划有序推进。

证券代码: 000599 证券简称: 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 2024-010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3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实际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独立董事9人,其中,董事谷宏斌以通讯方式参会,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梁永森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2023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4.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6.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29,35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7.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29,35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8.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29,35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1.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29,35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4.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29,35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7.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29,35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会议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议案一: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	√
3.00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相关公告及其他材料。

3. 提案5.00为关联交易提案, 关联股东双星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回避表决。

三、会议地点及时间

1. 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须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进行登记。

(2) 异地股东须先以上述有效证件或证明方式进行登记(传真件或信函须在现场会议登记结束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登记点)。

2. 登记时间: 2024年4月15日上午10:00-11:30及13:00-17:00。

3. 登记地点: 青岛海信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二楼666号6楼会议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林俊波

电话号码: 0532-86710729

手机号码: 158532-8958715

电子邮箱: gpb@doublestar.com.cn

5. 股东(或代理人)参加会议费用自理。

六、其他事项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其他相关事项。

附: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授权委托书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的时间和日期

2. 投票资格

3. 填表及投票

4. 投票结果

5. 投票费用

6. 投票注意事项

7. 投票风险提示

8. 投票其他事项

9. 投票其他事项

10. 投票其他事项

11. 投票其他事项

12. 投票其他事项

13. 投票其他事项

14. 投票其他事项

15. 投票其他事项

16. 投票其他事项

17. 投票其他事项

18. 投票其他事项

19. 投票其他事项

20. 投票其他事项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